代號:37180 頁次:1-1

## 110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試題

類 科:航海技術 科 目:航港法規

※注意:(→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,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,於本試題上作答者,不予計分。

(三)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,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。

- 一、試依航業法之規定,解釋「船務代理業、國際航運協議」,以及依商港法之規定,解釋「商港管制區、船舶理貨業」之意義。(25分)
- 二、試說明外國籍船舶運送業於中華民國設立分公司之辦法,(10分)並說明航政機關得不予外國籍船舶運送業許可或登記之情事為何?(15分)
- 三、試依防止船舶污染國際公約(MARPOL)附則 VI 防止船舶空氣污染規則,說明(一)排放控制區之意義?(10分)、(二)現今船舶於一般航行及排放控制區航行時,分別說明船用燃油硫含量之限制要求為何?(15分)

四、試依我國商港法說明對於外國商船管制檢查之辦法為何?(25分)